進二技 英國語文系 科目學分表 (Night 2-Year College)

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科目類別	學群	科目名稱	授課時數						備註
			學分數	時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
					上	下	上	下	
					授課	授課	授課	授課	
校訂必修科目		中文表達藝術	4	4	2	2			
		全人發展(一)	2	2	2				
		全人發展(二)	2	2		2			
		通識課程(人文藝術群)	6	6	2	2	2		
		通識課程(社會法政群)							
		通識課程(自然與科學群)							
		小計	**14**	**14**	**6**	**6**	**2**		
系訂必修科目		專業英語聽力訓練	4	4	2	2			
		專題英語演說訓練	4	4	2	2			
		專業英文閱讀	4	4	2	2			
		專業英文寫作(一)	4	4	2	2			
		專業英文寫作(二)	4	4			2	2	
		語言與文化	2	2			2		
		跨文化溝通	2	2				2	
		小計	**24**	**24**	**8**	**8**	**4**	**4**	
系定選修科目	**英語文教育模組**	英語教學法概論(一)	2	2	2				
		英語教學法概論(二)	2	2		2			
		基礎語言學	2	2	2				
		應用語言學	2	2		2			
		兒童英語教學	2	2			2		
		兒童英語教學教材設計與運用	2	2				2	建議先修「英語教學法概論」及「兒童英語教學」等相關教學課程
	商業實務模組	商業英語口語訓練	2	2	2				
		商英溝通技巧與表達	2	2		2			
		英文商業概論	4	4	2	2			
		英文商業寫作	4	4	2	2			
		英文行銷概論	4	4			2	2	
		祕書實務英文	4	4			2	2	
		餐旅英文	4	4	2	2			
		國際禮儀	2	2			2		
		公共關係	4	4			2	2	
		觀光英文	4	4			2	2	
		本土文化外語導覽	4	4			2	2	
		文學作品讀法	4	4	2	2			
		文學、戲劇與電影	4	4	2	2			
		英國文學	4	4			2	2	

	文化模組	英文報紙解讀	4	4	2	2			
		口譯技巧演練	2	2	2				口譯基礎課程
		視譯與逐步口譯	2	2		2			口譯基礎課程
		初階中英翻譯習作	2	2	2				
		進階中英翻譯習作	2	2		2			
		進階逐步口譯	2	2			2		須先修過口譯基礎課程(如「口譯技巧演練」或「視譯與逐步口譯」
	醫護模組	醫護英文閱讀	4	4	2	2			
		口說護理英文(一)	2	2	2				
		口說護理英文(二)	2	2		2			
		英文護理專業寫作與發表	4	4			2	2	
		當代醫護議題	2	2			2		
			※系訂選修至少 16 學分						
共計			72 學分(最低畢業學分數)						

備註：
1.畢業總學分為 72 學分，校訂必修 14 學分+系訂必修 24 學分+系訂選修至少 16 學分+一般選修≧72 學分。
2.英文系學生必須於四個模組中選擇一個模組，並修讀滿 8 學分。
3.進二技必修之通識課程 6 學分，學生須由通識課程 3 學群各選修 1 門課。
4.通識學群開課科目以當年度通識教育中心開出之課程為準，畢業前請自行注意是否皆依規定修習完畢。
5.選修科目僅供參考，須以當年度各系開出之課程為準。
6.主修系開設給本系學生選修之選修課程即為系訂選修。(如有例外情形將另行說明)
7.各種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採計不得超過 30 學分。
8.自 104 學年度起，本校進修部之部分課程將採遠距課程方式授課。
9.科目學分表如有變動，以最新公告為準。